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 年度单位决算

2025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一部分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划标准，拟订有关医疗保障规范性文件、政策和规划并组织实施。
2. 贯彻执行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制定配套措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严格执行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贯彻实施省、市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并组织拟订县级改革方案。
4. 严格执行全省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拟定县级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贯彻落实省级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制度。
5. 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组织制定、调整、审批由省、市委托及县级管理的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和服务价格（收费），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协调处理有关价格工作。

6. 落实国家和省市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制定全县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办法，负责全县医疗卫生机构药品、医用设备、医用耗材集中采购的监督管理工作，推进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7. 制定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严格执行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工作制度，开展医疗保障领域对外合作交流。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0. 职能转变。县医疗保障局应完善全县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和大病保险制度，建立健全覆盖全民、城乡统筹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不断提高医疗保障水平，确保医保资金合理使用、安全可控，推进医疗、医保、医药“三医联动”改革，更好保障人民群众就医需求、减轻医药费用负担。

11. 与县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县医疗保障局等部门在医疗、医保、医药等方面加强制度、政策衔接，建立沟通协商机制，协同推进改革，提高医疗资源使用效率和医疗保障水平。

二、单位决算构成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具体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第二部分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栏次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9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69.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874.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8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9.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0.12	本年支出合计	57	990.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990.12	总计	60	990.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 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990.12	990.12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 务支出	5.00	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8	42.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支出	26.60	26.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	2.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4	9.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5	0.7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支出	1.33	1.33						
2101501			行政运行	86.82	86.82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0	20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0.20	0.20						
2101550			事业运行	274.78	274.7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 事务支出	298.42	298.42						
2110301			大气	1.87	1.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5	32.35						
2210202			提租补贴	7.09	7.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90.12	536.49	453.6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8	42.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0	26.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	2.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4	9.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5	0.7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	1.33					
	2101501	行政运行	86.82	86.82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0		20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0.20	0.20					
	2101550	事业运行	274.78	274.7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8.42	51.66	246.76				
	2110301	大气	1.87		1.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5	32.35					
	2210202	提租补贴	7.09	7.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0	5.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9.48	69.4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74.32	874.3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87	1.8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45	39.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90.12	本年支出合计	59	990.12	990.1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90.12	总计	64	990.12	990.1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990.12	536.49	453.63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5.00		5.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88	42.8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0	26.6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47	2.4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54	9.5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5	0.7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3	1.33	
2101501			行政运行	86.82	86.82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200.00		200.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0.20	0.20	
2101550			事业运行	274.78	274.78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8.42	51.66	246.76
2110301			大气	1.87		1.8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2.35	32.35	
2210202			提租补贴	7.09	7.0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1.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7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37.76	30201	办公费	2.86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6.41	30202	印刷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13.90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4.80	30204	手续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64	30205	水费	0.3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88	30206	电费	3.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6.60	30207	邮电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02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5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	30211	差旅费	4.2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9.76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6.35	30217	公务接待费	2.2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20.07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95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75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78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3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6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00.78	公用经费合计					3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出 结转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出 结转	合计	基本支出 结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出 结转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2024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990.12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990.12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2023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234.22万元，下降19.13%，主要原因：一是本年项目支出减少，相应拨款减少；二是本年无新农合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990.1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90.12万元，占10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990.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6.49万元，占54.18%；项目支出453.63万元，占45.82%；经营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990.12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990.12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23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234.22万元，下降19.13%，主要原因：一是本年项目支出减少，相应拨款减少；二是本年无新农合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90.12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34.22 万元，下降 19.13%。主要原因一是本年无新农合档案数字化加工项目支出；二是办公经费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90.1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5 万元，占 0.5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9.48 万元，占 7.0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874.32 万元，占 88.3%；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1.87 万元，占 0.19%；住房保障（类）支出 39.45 万元，占 3.9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33.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990.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追加民生工程后期项目专项资金；二是秸秆禁烧补助资金，由县财政根据实际情况下发补助资金。其中：基本支出 536.49 万元，占 54.18%；项目支出 453.63 万元，占 45.8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民生工程后期项

目专项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41.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8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工资扣缴基数，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年初预算为 20.9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工资扣缴基数，机关单位事业职业年金缴费增加。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工资扣缴基数，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增加。

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0.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4%，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调整，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减少。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

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调整，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缴费减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保业务经费增加。

9.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政策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0.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医疗保障经办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1.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5.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4.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3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积极响应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号召，压减支出。

12. 卫生健康（类）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1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1.2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项目专项资金。

13. 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是秸秆禁烧补助资金，由县财政根据实际情况下发补助资金。

14.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1.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3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7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调整，住房公积金缴费增加。

15.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房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8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人员调整，单位缴费基数减少，导致单位房租补贴缴费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6.4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0.7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3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

体情况说明如下：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0 万元，本年支出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5.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33.23 万元，下降 48.21%，主要原因是本年办公费用支出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本着花钱必问效的原则对各项支出具体情况进行了全面分析评价。评价结果显示，本年度高质量完成上级主管部门及县委县政府安排的各项工作，采用多种形式宣传医保政策，建立健全各项医保制度，完善医保系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工作，超额完成全年度征缴工作，基金监管工作有效推进，确保资金安全使用。

详细见附件：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的金额。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4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024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单位名称		灵璧县医疗保障局（本级）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完成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全年执行数 (B,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按照财经纪律和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得发生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有效。高质量完成医保各项工作，全县参保人员常见慢性病办理；女职工生育保险登记及待遇办理；跨省异地就医联网结算；DIP 支付方式改革宣传推广；服务窗口及行风建设质量提升；政务服务等重点工作的宣传；保障职工和城乡居民医保信息系统安全稳定运行；做好全年度基金征缴工作；确保基金监管到位；进一步加强基层医疗队伍建设，增强基层医疗保障工作力量，提高医疗保障服务质量效率，推进医疗服务便民化，打通群众医保服务“最后一公里”。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范围	全覆盖	全覆盖	8	8			
		质量指标	政策宣传情况	宣传率	较高	7	7			
		时效指标	全县征缴完成率	100%	100%	9	9			
			“一站式”结算全覆盖	及时结算率	100%	9	9			
			DIP 医保支付方式改革推行情况	推行时效	及时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资金分配情况	合理性	合理	7	6			
			医保程序合理简化方便参保对象	便捷程度	明显提高	8	6			
			建立健全医保系统信息化建设	医保信息化程度	较高	9	9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服务情况	医保服务	提高	8	8			
			保障参保人员正常享受各项待遇	待遇公平公正性	较高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对医保服务及报销满意率	较高	较高	9	7			
总分						100	92			

